

证券代码：832088

证券简称：鑫鑫农贷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苏州市姑苏区鑫鑫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无需要特别说明事项。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下午 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088	鑫鑫农贷	2025 年 5 月 2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江苏瀚邦律师事务所张惟明律师、朱敏亚律师。

（七）会议地点

金都饭店（苏州市吴中区吴中西路 39 弄-1）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工作进行回顾和总结。

（二）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工作进行回顾和总结。

（三）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4 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2024 年财务报表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从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主要财务指标及经营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等方面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了分析。

（六）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公司结合行业现状与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 2025 年的财务预算方案。

（七）审议《关于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拟不在此次会议进行利润分配。

（八）审议《关于授权经营层自主决定对外融资的议案》

对于鑫鑫农贷通过银行借款、股东借款等非标准化融资形式融入资金不超过公司上年末净资产 1 倍额度内的融资继续授权由公司经营层自主决定。公司将根据自身资产状况与市场情况，进一步拓宽直接融资渠道，适度放大杠杆、做大业务规模。对于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公司将采用一事一议的方式，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基础上，授权经营层负责实施。公司在政策规定的额度内向银行、股东单位、其他机构借款或通过发行债券、资产证券化产品等融资行为，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的签字能代表公司股东的意见，股东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九）审议《关于股东为公司融资提供增信的议案》

对于在监管政策许可的额度内发生股东借款、银行借款或发行债券、资产证券化产品等融资行为，由全体股东同意按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承担保证责任。

（十）审议《关于授权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收益水平，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情况下，授权公司经营层利用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十一）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对外投资基金的议案》

拟授权董事会进行对外投资基金决策，在不超过公司资本净额 50% 的范围内

由董事会自主决定。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苏州市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十二）审议《关于开展资产证券化方式进行融资的议案（四期）》

公司拟以小额贷款债权作为基础资产，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储架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含 7 亿元），拟发行期数不少于 1 期（含 1 期）且不超过 4 期（含 4 期）的“东吴证券-鑫鑫农贷 7-10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暂定名）资产证券化融资业务（具体发行期数和规模以专项计划存续期内实际发行的期数和规模为准）。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向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根据经营需要，对股东向公司提供的借款及公司利息支出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苏州市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城投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市圆和置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江苏苏州港集团有限公司、苏州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苏州物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十四）审议《关于股东为公司承担差额支付责任的议案（四期）》

同意在 ABS 发行申报时，由苏州市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全体股东的代表单位，出具在资金不足以支付各期预期收益和/或本金的差额部分时为鑫鑫农贷先行承担差额支付责任后仍存在差额的情况下承担差额支付责任的书面承诺函。承担差额支付责任如需报相关部门批准的，则在批准备案后生效。各股东按其在鑫鑫农贷出资比例分担应由各股东承担的差额支付责任，代表单位实际承担的差额支付责任中超出代表单位出资比例的部分，由其他股东向代表单位支付。若股东方承担差额支付责任的，有权要求鑫鑫农贷返还。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苏州市农业发展

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城投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市圆和置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江苏苏州港集团有限公司、苏州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苏州物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一)、(十三)、(十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2 日 9:00-17:00

（三）登记地点：苏州市姑苏区人民路 3158 号万融国际 1601 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512-80822463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苏州市姑苏区鑫鑫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苏州市姑苏区鑫鑫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